

(上接第二十二版)

她大力弘扬“老西藏精神”，在人事多、任务艰巨情况下，始终坚守岗位、恪尽职守、放弃休假，圆满完成了

法组及所有政法同志，不分昼夜，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，维护了社会大局稳定。

陕西省

105.郑立民



郑立民，现任陕西省铜川市综治办副主任。2013年担任市综治办副主任(主持工作)以来，提出了网格化管理、信息化支撑、立体化防控、项目化推进、多元化化解、指标化控制、精细化考评的“七化”工作思路。

郑立民，现任陕西省铜川市综治办副主任。2013年担任市综治办副主任(主持工作)以来，提出了网格化管理、信息化支撑、立体化防控、项目化推进、多元化化解、指标化控制、精细化考评的“七化”工作思路。

103.赵元庆



赵元庆，现任西藏自治区阿里地委政法委维稳办副主任。面对严峻复杂的反分裂、反渗透、反颠覆、反暴恐形势，以“艰苦不怕苦、缺氧不缺精神、海拔高追求更高”的奋斗精神，勇于担当、善于作为、甘于奉献。

106.文骥



文骥，现任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委政法委维稳科科长。他爱岗敬业、无私奉献、扎根基层，先后10次被省、市、区表彰为先进工作者；他思维开阔、勇于创新，以大数据为支撑，编制辖区“社情民意图”，探索总结出“群众工作三步法”，被有关部门肯定推广；他心系群众、作风扎实，走进了辖区各类企事业单位、住宅小区、项目工地，深入细致排查化解矛盾纠纷，积极回应群众关切，协调解决群众反映的困难和问题，把不稳定、不和谐因素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；他顾全大局、勇于担当，多年来舍小家、顾大家，常年加班加点工作，即使父亲突发心肌梗塞到院抢救，也因工作没能去陪护，始终坚守在岗位上。

104.尼琼



尼琼，现任西藏自治区山南市贡嘎县委政法委副书记、县综治办主任。自参加工作以来，他一直兢兢业业、严于律己。先后荣获2012年山南地区维稳先进个人、2017年山南市综治先进个人等称号。以综合治理创安工作为载体，开拓创新工作举措，切实履行岗位职责。他先后多次深入各乡(镇)和村(居)调研了解综治及双联工作开展情况，结合全县工作实际，在山南市率先出台了“三查一评”、“四个一”工作法、“集体外出申报制度”等一系列创新工作。自担任综治办主任以来，她始终坚持“舍小家、顾大家”原则，把综治、维稳、双联工作当作工作中的重中之重，放弃回家与亲人团聚，无论是什么节假日，都坚守岗位，带领政

107.曹修斌



曹修斌，现任陕西省平利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、县综治办主任。他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、心系平安、尽职尽责，探索建立了“党政领导、综治牵头、社会协调、公众参与”的重大矛盾纠纷第三方调处机制，组建了医患纠纷等8个专业调解委员会，建立了“点名调解”等制度，

被安康市委、市政府作为典型经验在全市推广。他提出在全县开展“综治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年”活动，通过三年努力，全县各部门综治维稳办、镇村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水平显著提升，平安志愿者队伍达到3400余人，推动落实了基层综治工作经费和治安中心户长、人民调解员报酬。他积极推进“雪亮工程”建设，推动全县建成视频监控11000个，实现了重点部位、路段全覆盖。因工作成绩突出，平利县先后被省市授予“平安建设先进县”，他个人先后被授予“全省人民群众满意政法干警”和“全市法治教育先进工作者”等荣誉称号。

甘肃省

108.张鹏



张鹏，现任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街道党工委书记。他始终将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放在街道工作的重要位置来抓，创建了“街道-社区-楼院”三级综治网格管理平台，形成了“1+5+79”的三级管控“大网格”。创新了社区专干、综治员、楼院长“三员合一”的网格楼院长工作，重视综治中心建设，使街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办公有地点、办事有人员。推进各单位加强联系沟通，形成高效的“大平安”联动机制。率先开展小街巷综合整治攻坚，打造了“巷往时光”“百年华章”等城市管理一体化小街巷；率先建设运行综合为老服务中心，为辖区三无、特困、空巢、失独、孤残等家庭服务；率先开展了物业管理全覆盖工作和老旧楼院外墙保温的暖心工程，切实解决居民住房冬冷夏热的问题。通过他的不断努力，街道连续6年在全区综治目标考核中名列第一，并先后获得国家、省市授予的荣誉称号。

109.李建祥



李建祥，现任甘肃省公安厅技术侦察总队主任科员。先后荣立个人二等功3次、三等功1次，受嘉奖1次，2009年获“嘉峪关市公安局先进个人”称号，2011年被嘉峪关市委评为“优秀共产党员”，2012年被评为“全省公安机关侦破命案工作先进个人”，2016年被甘肃省委省政府办公厅评为“文博会”工作先进个人。他长期坚守在侦办重大刑事案件的第一线，勇于担当、冲锋在前，先后参与破获各类重大刑事案件1200多起，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800余人，特别是在侦办社会影响恶劣的重特大案件中表现突出，为维护社会治安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。他注重学习和探索新的技战术，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，先后创立了横向分析、纵深联系、“点、线、面”结合的办案模式，在侦办各类重特大案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。

110.李建成



李建成，现任甘肃省司法厅社区矫正管理处处长、省综治委特殊人群专项组联络员。他坚持用法治方式破解社会治理难题，五年来，指导督促全省各地接收安置帮教对象5.7万人，衔接率、帮教率和安置率稳步保持在98%、95%、90%以上，社区矫正人员矫正期间再犯罪率一直低于0.1%，未发生一起重大恶性案件。他参与推动建立监狱与社区矫正机构刑罚执行一体化制度、“三调联动”制度、人民调解司法确认制度等经验做法在全国推广。协调解决省内外特别困难的社区矫正人员的衔接28人，关爱救助贫困大学生、贫困户、残疾人、社区矫正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25人。他先后荣立三等功一次，被表彰为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，先进工作者、政务信息工作先进个人。

111.马维东



马维东，现任甘肃省张掖市临泽县委政法委副书记、县综治办主任。他积极推动加强县、镇、村(社区)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扎实推进“综治(法治)中心户”等平安细胞工程创建活动；创新推行“个案补贴”“委托调解”等工作机制，积极构建“五纵十横”多元化矛盾纠纷调解体系，多措并举强化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，率先在全市建设综治信息系统，狠抓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人群救治救助、“以奖代补”、责任保险等措施落实，全县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。临泽县两次被中央综治委授予“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县”荣誉称号，被甘肃省综治委命名为“全省平安县”，他个人作风端正，虑事严谨，先后受到中央组织部、中央综治委嘉奖，被甘肃省委、省政府授予“全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”“全省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”荣誉称号，被甘肃省综治委等单位表彰为“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工作者”和“全省党政司法普法守法用法模范”。

青海省

112.任全邦



任全邦，现任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委政法委副书记、区综治办主任。从事基层政法工作十多年来，以无怨无悔的坚守、矢志不渝的担当和不忘初心的共产党人本色，圆满出色完成了上百件综治维稳任务，为平安城

西区、幸福西宁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。他时刻铭记党旗下的庄严承诺，心中始终装着群众，不畏寒暑，走遍了全区所有大小村镇和社区，成功解决“出嫁女”实际困难，把一大批矛盾纠纷化解在了萌芽状态。他通过系统整理近年来亲自处置的370余件矛盾纠纷案例，提出了《维稳信息员制度建议》和《区级领导包案化解矛盾纠纷制度建议》，逐步形成了一系列综治维稳工作制度。城西连续六年被评为全市综治、维稳及平安建设工作优秀地区。他先后荣获城西优秀公务员、优秀共产党员，全省维稳及平安建设先进个人、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暨平安建设先进工作者等称号。

113.公巴



公巴，现任青海省果洛州班玛县公安局政委。自担任班玛县公安局政委以来，他面对重重困难，充分发挥抓队伍建设的新路子、新举措，按照“抓队伍、带新手、促工作、保民安”的工作思路，从抓基础工作着手，不断落实治安管理的各项措施，确保了全县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，尤其是在2012年以来成功参与侦破7起社会影响恶劣且省、州各级公安机关督办重点维稳案件，为班玛县社会治安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。他从抓基础工作着手，全县刑事、治安发案数大幅下降，人民群众安全感进一步增强。他以身作则，深入基层，扎实开展基层基础工作；多次到嫌疑亲属家中开展政策和法制宣传，为案件侦办工作奠定了基础；他雷厉风行，忘我工作，无私奉献，把责任扛在肩上，抓在手上，落在行动中，以自身良好的形象，赢得了一方百姓的信任和支持。

114.王明霞



王明霞，现任青海省系尖扎县马唐镇宝路社区党支部书记、主任。她曾获评青海省优秀社会工作者、黄南州“平安家庭”创建活动先进个人、工会先进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社区主任。她以身作则，组织辖区干部广泛开展法治、科普宣传教育，引导辖区干部群众坚决同分裂破坏活动和各种违法行为作斗争；她带头示范，坚持做好民情日记，充分发挥网格员、信息员和志愿者力量，开展各项便民志愿服务活动，并对辖区内矛盾纠纷和信访案件一件一件查实、定责、办理。她亲力亲为，组建了治安巡逻联防队，规范了人民联防工作运行机制，坚持亲自带队巡逻走访，先后配合相关部门开展了“三打一整治”“社区综合整治”等专项活动，辖区98%的家庭获得“平安家庭”称号，100%的驻区单位获得“平安单位”称号；所在辖区宝路社区各项工作成效显著，先后获得全省“平安家庭”创建活动示范社区、省级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和全州“安全社区”建设示范点、全州社

会综合治理平安建设先进集体等多项殊荣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

115.张剑



张剑，现任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公安局惠农分局治安大队大队长。入警14年来，他秉公执法，忠诚履职，深入推进平安惠农建设，对出租屋、旅馆、洗浴场所等重点区域，不间断地开展治安检查、重点清查，落实管理责任，消除管理盲区、筑牢防控阵地，挤压不法分子生存空间，有力整治了治安突出问题，增强了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。他大力推进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积极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认真开展“护校安园”专项行动，积极推进“平安医院”创建活动，有效维护了治安秩序稳定。他推行宾馆旅店业治安等级化管理、危化企业星级管理，提升了社会治理水平。他先后6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，2次荣立个人三等功，5次受到石嘴山市公安局嘉奖。2016年，治安大队荣获公安部集体二等功。

116.王军



王军，现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维稳办主任科员。先后荣立个人二等功1次，三等功4次，多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、先进工作者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优秀共产党员。他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，累计参与处理各类信息1.2万余条，编辑上报900余条，排查各类矛盾问题1562件，推动化解1270件，协调处置了大量不稳定问题，推动和完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，将重大决策稳定风险评估纳入法制化轨道，直接参与了160余项国家和自治区重大建设项目的风险评估工作。

117.李春生



李春生，现任宁夏回族自治区泾源县政法委副书记、秘书长、县综治办主任。30多年来，他扎根综治维稳工作第一线，特别是任泾源县综治办主任以来，他率先试行公安民警(协勤)兼任村“两委”班子成员，在各村建立了“五户一长、十户联防”义务巡逻队伍，实行挂牌巡逻的传统社会治安模式，创建了现代化的“一村一警”警务战略、邻里守望、电话平安联防、“指尖上的微警务”等新工作模式；建立健全了就地就近及时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的“136”工作机制和全面覆盖的矛盾纠纷调处“四张网”，做到大事不出乡、小事不出村。近十年全县未发生“两抢”案件和

群体性事件。2015年，泾源县在全区平安创建考核、公众安全感调查和群众满意度测评中均排名靠前，他个人也先后多次受到自治区、固原市委政府和综治部门的表彰奖励。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

118.热合曼·艾山



热合曼·艾山，现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棋盘乡党委副书记、派出所所长。2012年正式成为新疆喀什地区叶城县依提木孔乡16村一名村警务室民警。因工作踏实细致成绩突出，不久就担任了叶城县公安局棋盘乡党委副书记、派出所所长。先后荣获喀什地区公安机关优秀警务室民警、自治区综治工作先进个人等称号。通过深入群众、发动群众，他获取了大量有价值的案件线索，仅2016年以来就侦破了多起涉暴恐案件。热合曼常说：“哪怕流尽最后一滴汗，流干最后一滴血，也要跟暴恐分子进行殊死斗争，不把他们铲除干净绝不会放弃，直到‘三股势力’全部消灭！”在走访过程中他还向群众宣传法律法规和惠民政策，增强知法守法观念。由于各项工作扎实有效，近年来，棋盘乡的社会稳定基础不断巩固，全乡各类案件大幅下降，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。

119.罗健



罗健，现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州且末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。他牢固树立“为官一任，保一方平安”的理念，思路、抓队伍、创特色、抓机制、促民生，始终聚焦统筹、聚力落实，深入乡(镇)场、村(社区)蹲点调研，通过手把手教、面对面带，着力提升基层干部的理解力、执行力和落实力。在抓落实、抓基层、抓责任上下功夫，筑牢综治维稳工作基础。该县先后被评为自治区优秀平安县、平安家庭示范县、自治州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先进县、视频监控建设优秀县。

120.何兰·吾拉孜



何兰·吾拉孜，现任新

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公安局某大队大队长。先后主办各类重特大刑事疑难案件数百起，有力地打击了暴恐分子的嚣张气焰。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1次、受到嘉奖6次，被评为“全国优秀人民警察”“全疆优秀人民警察”“全区公安技侦工作先进个人”以及昌吉州“十佳优秀青年卫士”“优秀共产党员”。作为专业技术带头人，他定期组织开展业务练兵，深入研究新形势下技侦工作的突破方向，建立完善了各类信息数据库10个，促使工作规范化建设、硬件建设和战斗软实力建设逐年提升。他所在的部门先后被评为“全疆优秀技侦单位”“全国优秀技侦单位”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

121.李宏成



李宏成，曾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一四二团二社区警务室综治员。保工作中，他因突发心脏病牺牲在工作岗位上，年仅39岁。李宏成同志在综治员岗位工作的15年当中，无论是在社区警务室工作，还是110处警岗位，始终把敬业奉献，任劳任怨、勤政爱民内化于心，外化于行，用热血和担当书写着对党、对人民、对维稳事业的无限忠诚，实现了他做综治员工作青春无悔、终身无怨的誓言，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。他因公殉职后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追认李宏成同志为中国共产党党员，第八师石河子市文明委追认李宏成同志为师市第三届道德模范。

122.谢勇兵



谢勇兵，现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皮山农场维稳办副主任。2004年从部队转业成为一名政法战线基层干部，奋战在南疆反恐维稳第一线，先后被评为2012、2015年度“第十四师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先进个人”、2016年度“第十四师皮山农场社会管理与创新工作先进个人”。为了更好地开展工作，他自学掌握双语，和几户少数民族家庭结对子、认亲戚，长期资助当地贫困儿童就学，成为当地民族团结模范的典型。在严打专项行动中，他主动请战，因难抢在前、危险冲在前，组织协调破获获数十起暴恐案件，抓获多名暴恐人员。一天晚上一伙暴恐分子逃窜至皮山农场辖区，接到指令后，他立即带领一组民兵配合搜捕暴恐分子，连续两天两夜对暴恐分子藏匿的沙漠区域进行全面搜查，在断水一天的情况下，圆满地完成了搜捕任务，在反恐维稳的第一线挥洒热血，践行着兵团儿女的忠诚奉献和使命担当。